

國立嘉義大學「國際行銷觀光學程」修習要點

111 年 10 月 27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修定

111 年 11 月 29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一、本學程旨在培養同學具備流利英/外語能力及國際視野之行銷與觀光專業，成為全球移動且有競爭力之人才，特訂定此要點。

二、修業規則：

- (一)本校各學院學生，得申請修習本學程。本學程採登記制，經本學程委員會審議通過。有興趣學生可自外國語言學系/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下載「國際行銷觀光學程申請書」，填寫後 e-mail 或繳交至外國語言學系登錄備查，標題請寫上「申請修習國際行銷觀光學程」。
 - (二)本學程無必修課程，但 20 學分中需符合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雙主修、輔系之必修科目。選課方式請依本校選課系統及加退選機制辦理。學程課程規劃書和修業流程請見表一和圖一。
 - (三)學生經申請修讀本學程後，曾修習相關課程之學分得辦理抵免。
 - (四)學生修習本學程科目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輔系之學分得否列為畢業學分之自由選修，由主修學系主任認定之，最多為 15 學分且碩、博士班學生修讀學程之科目若由學士班開設者，不得採計為碩、博士班畢業學分。
 - (五)經核准修讀本學分學程之學生，於修畢規定之科目與學分，經外國語言學系和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共同審核無誤後，由教務處發給「學程證明書」。
- 三、其他規定，例如修業年限，或課程變更修業年限，依據「國立嘉義大學跨領域學分學程設置辦法」第七條規定辦理。
- 四、外國語言學系和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組成國際觀光行銷跨領域學程委員會，遴聘參與本學程核心課程教學之專任教師組成之，由人文藝術學院院長擔任召集人，並指定委員其中一人擔任學程主任承辦相關業務，召開跨領域學程委員會議商討課程或修業規則變更或檢討會議等事宜。
- 五、本要點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六、本要點須經院課程委員會議、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

附件一、「國際行銷觀光學程」課程規劃及流程圖

- (一)本學程共有四個領域(表一),包含「英語商務溝通」、「第二外語」、「行銷」、和「觀光」領域。
- (二)學生應修20學分,其中至少應有9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雙主修、輔系之必修科目。每個領域課程至少修習2~3學分。
- (三)本學程必修及選修課程名稱、學分數,得由相關系所就其專業課程提報本學程委員會審核認定相抵之。
- (四)「國際行銷觀光學程」學程修習申請流程如圖一:

表一:「國際行銷觀光學程」課程規劃

一、英語商務溝通					
科目名稱	學分	選別	授課教師	開課系所	備註
國際導遊英語 Tour Guide English	2	選修	柯嘉琪	外語系	本領域課程至少修習2學分
會展英語 MICE English	2	選修	鄭斐文	外語系	
時事英語 News English	2	選修	蔡幸紋	外語系	
職場英語 Workplace English	2	選修	鄭斐文	外語系	
廣告行銷英語 English for Advertising and Marketing	2	選修	蔡幸紋	外語系	
商用英文書信 Business Letter in English	2	選修	鄭斐文	外語系	
業界實習 Internship	2	選修	外語系各教師	外語系	
二、第二外語					
科目名稱	學分	選別	授課教師	開課系所	備註
第二外語:日文(I) Second Language : Japanese (I)	2	選修	林麗娟	外語系	本領域課程至少修習2學分

第二外語:日文(II) Second Language : Japanese (II)	2	選 修	林麗娟	外語系
第二外語:法文(I) Second Language : French (I)	2	選 修	林伶美	外語系
第二外語:法文(II) Second Language : French (II)	2	選 修	林伶美	外語系
德語 (I) German (I)	2	選 修	羅秀青	外語系
德語 (II) German (II)	2	選 修	羅秀青	外語系
西班牙語 (I) Spanish (I)	2	選 修	Dora Saki Saito Valdivia	外語系
西班牙語 (II) Spanish (II)	2	選 修	Dora Saki Saito Valdivia	外語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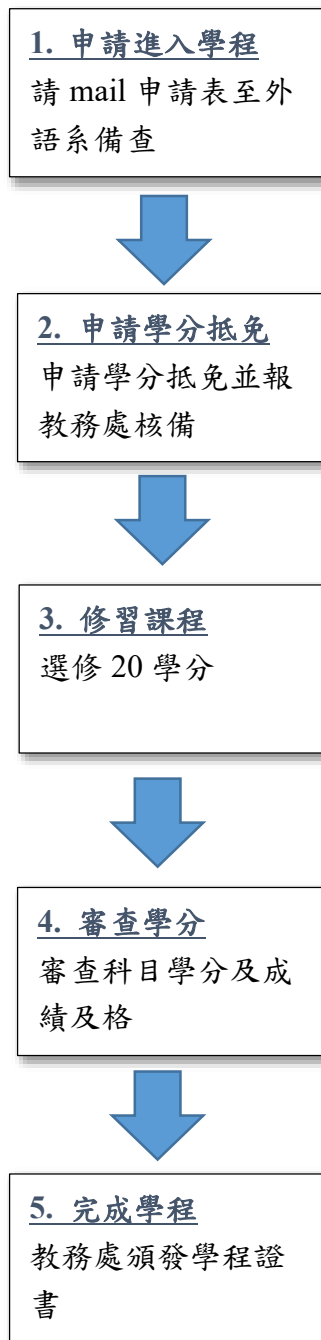
三、行銷

科目名稱	學分	選別	授課教師	開課系所	備註
行銷研究 Marketing Research	3	選 修	李爵安	行銷與觀光 管理系	本領域課程至少修 習 3 學分
網路行銷 Network marketing	3	選 修	沈宗奇	行銷與觀光 管理系	
消費者行為 Consumer behavior	3	選 修	沈宗奇	行銷與觀光 管理系	
服務業行銷 Service marketing	3	選 修	凌儀玲	行銷與觀光 管理系	

四、觀光

科目名稱	學分	選別	授課教師	開課系所	備註
餐旅管理 Hospitality	3	選 修	張耀仁	行銷與觀光 管理系	本領域課程至少修 習 3 學分

觀光學 Tourism Management	3	必修	張耀仁 / 鄭天明	行銷與觀光 管理系
觀光心理與行為 Tourism Psychology &	3	選修	林若慧 / 張淑雲	行銷與觀光 管理系
觀光日文 (I) Japanese for Tourism (I)	3	選修	翁頂升	企業管理系
觀光日文 (II) Japanese for Tourism (II)	3	選修	翁頂升	企業管理系



圖一：國際行銷觀光學程修業流程圖